

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一号楼东南侧外墙干挂理石拆除及外墙质感漆改造项目公告

一、项目概况

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1号楼东南侧1-4层（高约20米）外墙原为干挂理石装饰，使用年久出现脱落现象存在安全隐患，本次改造对原外墙装饰理石及干挂理石槽钢配件等拆除至原外墙表面，对原外墙抹灰找平后安装保温岩棉、挂网抹灰、仿砖质感漆（与1号楼5层以上相同）。

二、项目地点

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院内。

三、预算金额

22万元

四、项目参数

- 1、原外墙拆除及质感漆施工所使用高空工具投标人自行选择（如：脚手架、吊篮等）满足施工安全及技术需求即可。
- 2、外墙干挂理石、角铁拆除约942 m²（含外窗）。
- 3、拆除材料外运约10车。（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无需求的投标人自行处理）
- 4、拆除后墙面不平整需局部抹灰找平，未拆除前原外墙平整度不详，暂估抹灰找平面积300 m²，最终按实际发生审定为准。
- 5、外墙岩棉及挂网抹灰约840 m²。（含外窗）
- 6、仿砖质感漆约840 m²。（含外窗）
- 7、雨排管（拆除完成后确认安装数量）暂估60米。
- 8、因屋面女儿墙也为干挂理石，拆除后屋面女儿墙局部防水制作。
- 9、1号楼东南侧1-4层高约20米。
- 10、为了投标公平性，所有投标人按含外窗面积报价。最终决算为不含外窗面积进行决算审定。

五、施工要求

- 1、具备外墙施工资质；
 - 2、外窗、空调外机及各类设施防护到位，如拆除中出现损坏原价赔偿。
 - 3、施工作业半径内防护到位，施工期间地面设立安全员，全天候保证地面安全。
 - 4、投标人必须对建筑物所有附属设施进行实地踏查，拆除期间不能影响其他建筑物正常运行。
 - 5、进入现场必须戴安全帽，高空作业不准疲劳作业并系好安全带，进入危险区域应采取严格的防范措施，不准酒后上岗。
 - 6、从承接本项目施工任务至甲方验收合格并移交甲方前，人员人身伤亡事故一切均由投标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 7、投标人应制定完整的施工组织设计，保证竣工后 1-4 层外墙表面与 5 层衔接并处于同一平面且无明显差异。
 - 8、中标单位需与甲方签订施工安全协议。
- ※ 特别提示：参数为甲方制定，建议施工单位踏查现场对参数进行确认，如参数有误导致投标或决算出现偏离甲方概不负责。**

六、文件要求： ※所有材料订装成册，整体封存，（ 1 正本 5 副本）
※《项目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

1、清单要求：

①项目详细报价

②近 3 年公司财务状况证明（以会计事务所、信用评估机构或银行出具为准）

2、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在工商局有注册登记且营业范围涵盖本次比选内容。

②具有近三年相同的业绩。

③参加本次比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证明文件或承诺书）。

④项目人员委托授权书和身份证复印件

⑤其他相关证件。

注：以上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投标廉洁承诺书（※ 采购公告中下载）

所有投标比选单位必须签署《投标廉洁承诺书》一式三份，投标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勿装订比选文件中，放在投标文件上整体封存即可）。

六、文件的递交：

1、现场踏勘时间 2020 年 8 月 27 日上午 9：00。

2、符合比选文件资格要求的单位，请于 2020 年 9 月 1 日下午 3：00—4：00 时间段内将院内采购比选项目所需资料盖章密封，递交至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招采办办公室。

3、参选单位根据比选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报价清单和《投标廉洁承诺书》等相关文件并全部加盖公章密封；参选单位递交的文件均应编写目录和页码。密封袋上标明单位名称、比选项目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并加盖公章，密封件封口上应加盖骑缝章。无需购买标书。

八、各生产或经营企业所提供的证件必须真实有效，如发现造假者，立即终止交易活动，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处理。

联系方式：

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招采办 蒋志远 13624440170（文件部分）

四平市中心人民医院 总务处 张迪 13404347567（技术部分）



附件 1:

项目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价格因素	40分	满足项目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40 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40	
2	业绩	10分	近三年同类设计业绩，根据合同数量，每一个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施工周期、工作安排及保障措施	35 分	提供合理的计划表及人员安排： 满意：9-10 分；基本满意：6-8 分；一般：1-5 分；未提供：0 分 质量的承诺及合理的应急预案： 满意 9-10 分；基本满意：6-8 分；一般：1-5 分；未提供：0 分 对本项目提出符合现场条件的合理化建议： 满意：5 分；基本满意：3-4 分；一般：1-2 分；未提供：0 分 4. 能满足我院项目要求： 满足：9-10 分；基本满足：6-8 分；一般满足：1-5 分；不满足：0 分	
4	人员配备及管理服务承诺	10 分	服务人员配备合理，满足医院要求；响应时间及时的承诺。 满意：8-10 分；基本满意：4-7 分；一般：1-3 分	
5	财务状况	3 分	提供近 3 年的财务报表，报表完整得、财务状况良好的得 3 分，一般的得 2 分，差得 1 分，不完整及不提供的得 0 分。	以会计事务所、信用评估机构或银行出具为准
6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2 分	投标文件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得 2 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 1 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